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科研、生产于一体的综合性国有地质勘查公司。主要职能是为国家和河南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和环境地质技术服务。

公司现有在职职工425人，专业技术人员317人，技术人员占全公司职工总数75%，其中高级职称以上技术人员104人（教授级高工16人），中级职称以上技术人员255人。地矿二院技术实力雄厚、设备先进、地质技术手段齐全，拥有性能优良的阿特拉斯钻机、美国热电ICAP-Qc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等设备仪器2500余台套。主要从事固体矿产勘查、矿业开发、水工环地质调查、岩芯钻探、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勘查与施工，工程物探，地基基础工程施工，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和岩矿测试等业务。拥有各类资质29项，其中甲级12项、乙级15项；并拥有坦桑尼亚CRB（工程承包商）资质。甲级资质业务范围包括固体矿产勘查、工程勘察、测绘、地质灾害治理等领域。

本公司在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简称“三普”）实施过程中，取得了三普外业采样、内业制备、内业检测的相关资质，承担了河南省多县市的外业采样工作，作为河南省9个样品制备中心之一承担河南省内业样品制备工作，并承担了平顶山市郏县、焦作市武陟县、开封市四城区、南阳市唐河县等多地的内业样品检测工作，全部工作均圆满完成且通过了国家级、省级的验收。

本公司在参加南阳市宛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宛城区2026 年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日期：2026 年 9 月 25 日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7.1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4 月份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60400097465

填发日期: 2026 年 4 月 13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6040015243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13	3,445.48
34101626040015243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13	5,168.22
3410162604001524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13	12,059.18
341016260400152438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13	172,274.0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玖万贰仟玖佰肆拾陆元捌角玖分					¥192,946.8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5 月份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6050011926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填发日期：2026 年 6 月 25 日 税务机关：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6050019860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20	5,901.43
34101626050019860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20	8,852.14
3410162605001986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20	20,655.00
341016260500198607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20	295,071.4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零肆佰捌拾元零叁分				¥330,480.03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6 月份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015260600056971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填发日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税务机关：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 凭 证 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6060011010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11	2,916.82
34101626060011010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11	4,375.23
3410162606001101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11	10,208.88
341016260600110108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11	145,841.1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陆万叁仟叁佰肆拾贰元零玖分				¥163342.0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7.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月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360135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
税务机关：产业园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40011178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37,960.88
44101626040011178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3,321.61
44101626040011178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1,423.54
44101626040011178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7,212.55
44101626040011178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4,745.1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万肆仟陆佰陆拾叁元陆角玖分				¥54,663.69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461048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360136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
税务机关：产业园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40011178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75,921.76
4410162604001117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37,960.88
4410162604001117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9,490.2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贰万叁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陆分				¥123,372.8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2001676250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41038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2026年6月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40026199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213,498.40	
44101626040026199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53,374.60	
441016260400261992	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160,123.80	
44101626040026199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13,344.76	
44101626040026199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13,407.3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伍万叁仟柒佰肆拾捌元玖角贰分				¥453,748.9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990003394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41039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2026年6月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4002619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18,136.71	
4410162604002619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7,772.91	
44101626040026199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645,330.08	
44101626040026199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6,703.68	
44101626040026199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322,665.0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佰万零陆佰零捌元肆角贰分				¥1,000,608.4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9900068555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社会保障局机关养老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410391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25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40026199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5	4,145.4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壹佰肆拾伍元肆角陆分				¥4,145.4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9900068035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5月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50050885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2026年6月25日

税务机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50041188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75,921.76
44101626050041188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37,960.88
44101626050041188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3,321.61
44101626050041188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1,423.54
44101626050041188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7,212.5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元零叁角肆分				¥125,840.3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2001676250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50050885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2026年6月25日

税务机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5004118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37,960.88
4410162605004118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9,490.22
44101626050041188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4,745.1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万贰仟壹佰玖拾陆元贰角壹分				¥52,196.2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461048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500458531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50001207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4,132.64
44101626050001207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13,407.36
44101626050001207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643,304.32
44101626050001207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6,703.68
44101626050001207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321,652.1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拾捌万玖仟贰佰元零壹角陆分				¥989,200.1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9900068555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机关养老		

第 2 次 打印 妥善 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500458532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50001207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18,080.62
44101626050001207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7,748.87
44101626050001207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210,778.40
44101626050001207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52,694.60
44101626050001207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13,174.7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万零贰仟肆佰柒拾柒元贰角肆分				¥302,477.24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9900801849 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第 2 次 打印 妥善 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500458533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25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500012079	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158,083.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伍万捌仟零捌拾叁元捌角				¥158,083.8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9900003394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6月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512453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25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6004700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75,921.76
4410162606004700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37,960.88
44101626060047000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3,321.61
44101626060047000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1,423.54
44101626060047000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7,212.5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元零叁角肆分					¥125,840.3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2001676250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512454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25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MACAB84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60047001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37,960.88
44101626060047001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9,490.22
441016260600470010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4,745.1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万贰仟壹佰玖拾陆元贰角壹分					¥52,196.2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000000000000461048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062227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25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60011959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18,080.62
44101626060011959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209,763.76
44101626060011959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52,440.94
441016260600119591	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157,322.82
441016260600119591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13,111.3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伍万零柒佰壹拾玖元肆角柒分				¥450,719.47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9900003394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062228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25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60011959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7,748.87
44101626060011959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13,407.36
44101626060011959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643,304.32
44101626060011959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6,703.68
44101626060011959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321,652.1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拾玖万贰仟捌佰壹拾陆元叁角玖分				¥992,816.3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社保编码: 419900068555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机关养老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062229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25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7374059777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6001195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5	4,132.6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壹佰叁拾贰元陆角肆分				¥4,132.64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9900068035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8.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8.1 2025 年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AUDIT REPORT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中国·郑州
ZHENGZHOU CHINA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
4. 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49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豫审字(2026)000130号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要求,我们独立于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之签字盖章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31,200,890.01	10,793,064.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85,000.00	175,000.00
应收账款	5.3	74,653,786.60	74,305,925.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	29,170,874.14	26,697,812.4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5.5	31,836,081.02	
其他应收款	5.6	150,656,340.45	104,575,476.75
其中：应收股利		44,055,600.00	40,719,000.00
存货	5.7	240,566.25	165,655.89
其中：原材料		240,566.25	165,655.89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	606,872.18	
流动资产合计		318,450,410.65	216,712,935.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	495,068,673.96	446,085,117.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	9,436,900.00	9,436,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	156,459,726.13	63,416,646.9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60,367,928.43	69,522,825.79
累计折旧		3,908,202.30	6,106,178.8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2	13,818,000.00	13,818,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	971,129.83	737,95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5,754,429.92	533,494,621.38
资产总计		994,204,840.57	750,207,556.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灿刘
印加
410109C50081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鹏赵
印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王
印宏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4	96,714,846.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5	4,237,423.13	7,307,605.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6	33,371,517.76	5,014,554.80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5.18	1,762,487.97	1,304,268.26
其中: 应交税金		1,736,942.07	1,304,268.26
其他应付款	5.19	98,253,076.81	103,419,368.23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4,339,352.63	117,045,79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 债 合 计		234,339,352.63	117,045,797.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0	356,692,827.13	356,692,827.13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56,692,827.13	356,692,827.13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6,692,827.13	356,692,827.1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1	201,665,669.98	193,699,140.1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2	12,091,782.65	11,032,252.29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5.23	1,925,026.25	204,779.41
盈余公积	5.24	18,602,912.18	6,426,427.81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8,602,912.18	6,426,427.81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5.25	168,887,269.75	65,106,332.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9,865,487.94	633,161,759.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9,865,487.94	633,161,75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4,204,840.57	750,207,556.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410109050081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5

鹏赵
印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王
印宏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2,167,263.06	71,537,006.78
其中：营业收入	5.26	162,167,263.06	71,537,006.78
二、营业总成本		227,901,668.17	145,364,881.74
其中：营业成本	5.26	179,562,331.24	59,224,417.25
税金及附加	5.27	1,637,504.35	859,867.6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28	39,989,261.79	81,771,908.20
研发费用	5.29	4,663,449.49	4,186,081.36
财务费用	5.30	2,049,121.30	-677,392.72
其中：利息费用		2,078,610.11	
利息收入		269,805.40	12.7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103,750.34	680,343.9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5.31	51,481,000.00	51,803,676.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2	136,120,020.12	40,546,702.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	-932,689.92	-355,311.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933,925.09	18,167,191.92
加：营业外收入	5.34	600,904.01	437,566.83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5.35	3,157.86	54,138.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531,671.24	18,550,620.33
减：所得税费用	5.36	-233,172.48	907,838.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764,843.72	17,642,782.1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764,843.72	17,642,782.15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1,764,843.72	17,642,782.15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9,530.36	3,594,77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9,530.36	3,594,773.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9,530.36	3,594,773.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9,530.36	3,594,773.4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824,374.08	21,237,55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824,374.08	21,237,555.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印加
410109050081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6

鵬趙
印銀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王
印宏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733,706.60	75,316,546.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351.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10,446.40	82,987,06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644,153.00	158,327,964.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830,457.10	40,111,587.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605,533.93	41,863,663.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1,697.03	2,791,912.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67,864.42	58,133,09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495,552.48	142,900,25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51,399.48	15,427,70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953,032.00	68,66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953,032.00	15,068,66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1,388.46	1,895,821.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1,388.46	46,895,82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11,643.54	-31,827,157.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902,276.71	3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02,276.71	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187,429.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67,265.67	8,675,7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54,695.42	8,675,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47,581.29	22,324,3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07,825.35	5,924,850.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93,064.66	4,868,21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00,890.01	10,793,064.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6,692,827.13	—	—	—	193,699,140.11	—	11,032,252.29	204,779.41	6,426,427.81	633,161,75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6,692,827.13	—	—	—	193,699,140.11	—	11,032,252.29	204,779.41	6,426,427.81	633,161,759.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7,966,529.87	—	1,059,530.36	1,720,246.84	12,176,484.37	126,703,728.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059,530.36	—	—	122,824,374.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7,966,529.87	—	—	—	—	7,966,529.87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720,246.84	—	7,966,529.87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2,862,659.00	—	1,720,246.84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2,176,484.37	2,862,659.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12,176,484.37	-1,142,412.16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5,919,0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6,692,827.13	—	—	—	201,665,669.98	—	12,091,782.65	1,925,026.25	18,602,912.18	759,865,487.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王印宏

鵬赵印银

灿刘印加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上年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6,692,827.13				167,187,593.07	7,437,478.89		6,426,427.81	56,139,250.31	593,883,577.21		593,883,57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56,692,827.13				167,187,593.07	7,437,478.89		6,426,427.81	56,139,250.31	593,883,577.21		593,883,577.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11,547.04	3,594,773.40			8,987,082.15	39,778,182.00		39,778,18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594,773.40		—	17,642,782.15	21,237,555.55		21,237,555.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11,547.04					26,511,547.04		26,511,547.0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其他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6,511,547.04					26,511,547.04		26,511,547.04
1、提取专项储备	—				—			204,779.41		204,779.41		204,779.41
2、使用专项储备					—			555,832.04	—	555,832.04		555,832.04
（四）利润分配					—			-351,052.63	—	-351,052.63		-351,052.6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8,675,700.00	-8,675,700.00		-8,675,7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任意公积金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8,675,700.00	-8,675,700.00		-8,675,700.00
3、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6,692,827.13				193,699,140.11	11,032,252.29	204,779.41	6,426,427.81	65,106,332.46	633,161,759.21		633,161,759.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銀鵬印

王宏光印

9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上年金额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6,692,827.13				167,187,593.07		7,437,478.89		6,426,427.81	56,139,250.31	593,883,577.21	593,883,57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6,692,827.13				167,187,593.07		7,437,478.89		6,426,427.81	56,139,250.31	593,883,577.21	593,883,577.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11,547.04		3,594,773.40	204,779.41		8,987,082.15	39,778,182.00	39,278,18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594,773.40	—		17,642,782.15	21,237,555.55	21,237,555.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11,547.04						26,511,547.04	26,511,547.0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6,511,547.04						26,511,547.04	26,511,547.04
1、提取专项储备								204,779.41			204,779.41	204,779.41
2、使用专项储备								555,832.04			555,832.04	555,832.04
（四）利润分配								-351,052.63			-351,052.63	-351,052.63
1、提取盈余公积										-8,675,700.00	-8,675,700.00	-8,675,7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75,700.00	-8,675,700.00	-8,675,700.0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6,692,827.13				193,699,140.11		11,032,252.29	204,779.41	6,426,427.81	65,106,332.46	633,161,759.21	633,161,759.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宏光印

銀鵬印

9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MACABB8413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56 号

法定代表人:刘加灿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勘查; 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 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 检验检测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水文服务; 矿业权评估服务; 矿产资源储量评估服务; 矿产资源储量估算和报告编制服务;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标准化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服务;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 生态资源监测; 环境保护监测;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对外承包工程;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矿物洗选加工; 金属矿石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5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3.1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7.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7.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3.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3.8.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



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8.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8.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8.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8.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8.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



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④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3.9 应收票据、3.10 应收账款、3.14 合同资产。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3.1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8.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



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8.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当一项金融工具逾期超过（含）90 日，本公司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3.8.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3.8.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8.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8.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3.9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



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风险较小的，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款项按照不同业务组合计量坏账准备。

3.10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3.10.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确定依据
组合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损失的；与对方存在争议或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
组合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应收特殊的交易对象组合	（1）无回收风险的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2）应收集团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关联方款项，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如已经进入破产清算阶段、严重资不抵债等）除外； （3）其他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除上述款项外的其他款项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5.00
2—3 年（含 3 年）	10.00
3—4 年（含 4 年）	20.00
4—5 年（含 5 年）	40.00
5 年以上	100.00

3.10.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1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保理业务，基于出售的频繁程度、金额以及内部管理情况，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1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3.12.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确定依据
组合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损失的；与对方存在争议或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
组合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应收特殊的交易对象组合	(1) 无回收风险的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2) 应收集团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关联方款项，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如已经进入破产清算阶段、严重资不抵债等）除外； (3) 其他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除上述款项外的其他款项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5.00
2—3 年（含 3 年）	10.00
3—4 年（含 4 年）	20.00
4—5 年（含 5 年）	40.00
5 年以上	100.00

3.13.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3 存货

3.13.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及其他等。

3.13.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13.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房地产企业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



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3.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13.5 存货成本结转制度

本公司生产的产成品一般应按实际成本核算，产成品的入库和出库，平时只记数量不计金额，期（月）末计算入库产成品的实际成本。生产完成验收入库的产成品，确认其实际成本。

3.13.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14 合同资产

3.14.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已向客户转移商品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14.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3.8.2 金融工具的减值”。

3.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3.16.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3.16.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16.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3.16.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3.16.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6.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



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1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3.17.1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7.2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3.22 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3.18 固定资产

3.18.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18.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1-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1-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1-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18.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3.22 长期资产减值”。

3.18.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19 在建工程

3.19.1 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3.19.2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3.22 长期资产减值”。

3.20 借款费用

3.20.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20.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



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20.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20.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2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3.21.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21.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1.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3.22 长期资产减值”。

3.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25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3.25.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5.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25.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2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



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7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3.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3.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



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9.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0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3.30.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3.30.1.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30.1.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附注“3.18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



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30.1.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0.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30.2.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0.2.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1.1 非货币性资产交易

对于非货币性资产交易，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本公司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计量：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非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成本，在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将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满足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条件（即，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在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不确认损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易具有商业实质：换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方面与换出资产显著不同；使用换入资产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继续使用换出资产不同，且其差额与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是重大的。

3.31.2 债务重组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将初始受让的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3.8 金融工具”），初始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及/或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成本作为该受让资产的初始计量成本。在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时，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成本作为权益性投资的初始计量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详见附注“3.8 金融工具”）。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作为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并按照确认时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详见附注“3.8 金融工具”）。

3.31.3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



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3.31.4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3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2.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3.32.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4、税项

4.1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费)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4.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87 号）、《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 号）规定，本公司取得的对符合条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作为不征税收入，与其相关的费用、折旧、摊销不得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5、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

5.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197.51	23,237.71
银行存款	31,138,692.50	7,769,826.95
其他货币资金	-	3,000,000.00
合计	31,200,890.01	10,793,064.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	3,000,000.00
合计	-	3,000,000.00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85,000.00	-	85,000.00	175,000.00	-	17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 计	85,000.00	-	85,000.00	175,000.00	-	175,000.00

5.3 应收账款

5.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4,857,800.13	18,235,954.31
1 至 2 年	11,328,171.92	24,460,780.81
2 至 3 年	19,518,781.16	8,425,436.24
3 至 4 年	7,677,636.24	11,580,347.87
4 至 5 年	2,546,330.00	5,972,973.00
5 年以上	2,491,623.50	8,469,299.50
小计	78,420,342.95	77,144,791.73
减：坏账准备	3,766,556.35	2,838,866.43
合计	74,653,786.60	74,305,925.30



5.3.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4,907.00	1.68	1,314,907.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105,435.95	98.32	-	-	77,105,435.95
其中：账龄组合	21,704,274.63	27.68	2,451,649.35	11.30	19,252,625.28
应收特殊的交易对象组合	55,401,161.32	70.65	-	-	55,401,161.32
合计	78,420,342.95	100.00	3,766,556.35	4.80	74,653,786.6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0,907.00	2.08	1,600,907.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543,884.73	97.92	1,237,959.43	1.64	74,305,925.30
其中：账龄组合	18,733,819.39	24.28	1,237,959.43	6.61	17,495,859.96
应收特殊的交易对象组合	56,810,065.34	73.64	-	-	56,810,065.34
合计	77,144,791.73	100.00	2,838,866.43	3.68	74,305,925.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140,449.07	-	-
1 至 2 年	9,560.00	478.00	5.00
2 至 3 年	10,596,817.66	1,059,681.77	10.00
3 至 4 年	6,957,447.90	1,391,489.58	20.00
4 至 5 年	-	-	4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21,704,274.63	2,451,649.35	/

续：

名称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7,532.40	-	-
1 至 2 年	10,637,021.22	531,851.06	5.00
2 至 3 年	6,957,447.90	695,744.79	10.00
3 至 4 年	51,817.87	10,363.57	20.00
4 至 5 年	-	-	4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18,733,819.39	1,237,959.43	-



(2) 应收特殊的交易对象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率 (%)	坏账准备
应收特殊的交易对象组合	55,401,161.32	-	-	56,810,065.34	-	-
合计	55,401,161.32	-	-	56,810,065.34	-	-

5.4 预付款项

5.4.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625,241.74	36.42	-
1-2 年	17,802.00	0.06	-
2-3 年	8,330.40	0.03	-
3 年以上	18,519,500.00	63.49	-
合计	29,170,874.14	100.00	-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7,446.69	0.36	-
1-2 年	65,095.84	0.24	-
2-3 年	-	-	-
3 年以上	26,535,269.87	99.40	-
合计	26,697,812.40	100.00	-

5.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河南省豫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1,836,081.02	-
合 计	31,836,081.02	-

5.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4,055,600.00	40,719,000.00
其他应收款	106,600,740.45	63,856,476.75
合计	150,656,340.45	104,575,476.75

5.6.1 其他应收款

5.6.1.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2,962.95	0.11	112,962.95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6,605,740.45	99.89	-	-	106,605,740.45
其中：账龄组合	102,000.00	0.10	5,000.00	4.90	97,000.00
应收特殊交易对象的组合	106,503,740.45	99.80	-	-	106,503,740.45
合计	106,718,703.40	/	117,962.95	/	106,600,740.4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2,962.95	0.18	112,962.95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3,856,476.75	99.82	-	-	63,856,476.75
其中：账龄组合	100,000.00	0.16	-	-	100,000.00
应收特殊交易对象的组合	63,756,476.75	99.67	-	-	63,756,476.75
合计	63,969,439.70	/	112,962.95	/	63,856,476.7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特殊交易对象组合	106,503,740.45	-	-	63,756,476.75	-	-
合计	106,503,740.45	-	-	63,756,476.75	-	-

(2) 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	-	112,962.95	112,962.95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5,000.00	-	5,000.0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	5,000.00	112,962.95	117,962.95



5.7 存货

5.7.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0,566.25	-	240,566.25	165,655.89	-	165,655.89
合计	240,566.25	-	240,566.25	165,655.89	-	165,655.89

5.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	-
预缴税金	606,872.18	-
其他	-	-
合计	606,872.18	-

5.9 长期股权投资

5.9.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410,135,031.87	68,011,926.56	13,813,881.00	464,333,077.43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35,950,085.22	1,087,661.16	6,302,149.85	30,735,596.53
小计	446,085,117.09	69,099,587.72	20,116,030.85	495,068,673.9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446,085,117.09	69,099,587.72	20,116,030.85	495,068,673.96

5.9.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号填列）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联营企业	35,950,085.22	35,950,085.22	-	5,950,085.22	-352,064.63
焦作地矿岩土有限公司	5,950,085.22	5,950,085.22	-	5,950,085.22	-
河南省豫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352,064.63
二、子公司	478,205,667.63	410,193,743.17	-	-	-
河南豫矿开源矿业有限公司	410,135,031.87	410,135,031.87	-	-	-
河南山水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8,000,000.00	-	-	-	-
河南省焦作地质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37,858,310.85	-	-	-	-
河南蓝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2,212,324.91	-	-	-	-
合计	514,097,041.55	446,085,117.09	-	5,891,373.92	-352,064.6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1,059,530.36	-	-	28,130.80	30,735,596.53	-
焦作地矿岩土有限公司	-	-	-	-	-	-
河南省豫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9,530.36	-	-	28,130.80	30,735,596.53	-
二、子公司	-	-	-	54,139,334.26	464,333,077.43	-
河南豫矿开源矿业有限公司	-	-	-	-13,813,881.00	396,321,150.87	-
河南山水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	-	-	8,000,000.00	8,000,000.00	-
河南省焦作地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37,799,601.65	37,799,601.65	-
河南蓝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	-	-	22,212,324.91	22,212,324.91	-
合计	1,059,530.36	-	-	54,167,465.06	495,068,673.96	-

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嵩县山金矿业有限公司	9,436,900.00	9,436,900.00
合计	9,436,900.00	9,436,900.00

5.11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6,459,726.13	63,416,646.9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56,459,726.13	63,416,646.94

5.11.1 固定资产

5.11.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9,522,825.79	161,119,139.35	70,274,036.71	160,367,928.43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59,605,306.43	147,847,936.93	59,605,306.43	147,847,936.93
机器设备	6,854,877.37	11,468,042.82	6,966,381.79	11,356,538.40
运输工具	839,174.66	992,103.86	839,174.66	992,103.86
电子设备	2,223,467.33	780,319.73	2,832,437.82	171,349.24
其他	-	30,736.01	30,736.01	-
二、累计折旧合计:	6,106,178.85	7,020,984.19	9,218,960.74	3,908,202.30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374,890.18	246,826.42	1,374,890.18	246,826.42
机器设备	3,883,236.34	6,628,381.31	6,994,383.62	3,517,234.03
运输工具	131,602.42	141,481.88	131,602.42	141,481.88
电子设备	716,449.91	2,659.97	716,449.91	2,659.97
其他	-	1,634.61	1,634.61	-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3,416,646.94	-	-	156,459,726.13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8,230,416.25	-	-	147,601,110.51
机器设备	2,971,641.03	-	-	7,839,304.37
运输工具	707,572.24	-	-	850,621.98
电子设备	1,507,017.42	-	-	168,689.27
其他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3,416,646.94	-	-	156,459,726.13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58,230,416.25	-	-	147,601,110.51
机器设备	2,971,641.03	-	-	7,839,304.37
运输工具	707,572.24	-	-	850,621.98
电子设备	1,507,017.42	-	-	168,689.27
其他	-	-	-	-

5.12 无形资产

5.12.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3,818,000.00	-	-	13,818,0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3,818,000.00	-	-	13,818,000.00
专利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采矿权	-	-	-	-
探矿权	-	-	-	-
知识产权	-	-	-	-
其他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采矿权	-	-	-	-
探矿权	-	-	-	-
知识产权	-	-	-	-
其他	-	-	-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采矿权	-	-	-	-
探矿权	-	-	-	-
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818,000.00	-	-	13,818,0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3,818,000.00	-	-	13,818,000.00
专利权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非专利技术	-	-	-	-
采矿权	-	-	-	-
探矿权	-	-	-	-
其他	-	-	-	-

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13.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884,519.32	971,129.83	2,951,829.40	737,957.35
资产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884,519.32	971,129.83	2,951,829.40	737,957.35

5.14 短期借款

5.14.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6,714,846.96	-
合计	96,714,846.96	-

5.15 应付账款

5.15.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9,641.35	3,508,224.10
1—2 年（含 2 年）	-	636,800.00
2—3 年（含 3 年）	535,200.00	1,800.00
3 年以上	3,082,581.78	3,160,781.78
合计	4,237,423.13	7,307,605.88

5.16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勘察服务费	33,371,517.76	5,014,554.80
合计	33,371,517.76	5,014,554.80

5.17 应付职工薪酬

5.17.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	96,603,463.79	96,603,463.79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002,070.14	8,002,070.14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	104,605,533.93	104,605,533.93	-

5.17.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7,435,632.04	67,435,632.04	-
2、职工福利费	-	15,442,299.54	15,442,299.54	-
3、社会保险费	-	5,285,533.21	5,285,533.21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5,155,929.76	5,155,929.76	-
工伤保险费	-	129,603.45	129,603.45	-
4、住房公积金	-	8,439,999.00	8,439,999.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96,603,463.79	96,603,463.79	-

5.17.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7,744,170.88	7,744,170.88	-
2、失业保险费	-	257,899.26	257,899.2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8,002,070.14	8,002,070.14	-

5.18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0,918.16	-
企业所得税	410,000.00	410,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764.27	-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5,545.90	-
个人所得税	780,259.64	894,268.26
其他税费	-	-
合计	1,762,487.97	1,304,268.26

5.1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98,253,076.81	103,419,368.23
合计	98,253,076.81	103,419,368.23

5.19.1 其他应付款

5.19.1.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团外部往来款	-	1,012,572.11
押金及保证金	-	-
其他	98,253,076.81	102,406,796.12
合计	98,253,076.81	103,419,368.23

5.2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356,692,827.13	100.00	-	-	356,692,827.13	100.00
河南省豫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56,692,827.13	100.00	-	-	356,692,827.13	100.00

5.21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	-	-	-
二、其他资本公积	193,699,140.11	7,966,529.87	-	201,665,669.98
合计	193,699,140.11	7,966,529.87	-	201,665,669.98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193,699,140.11	-	-	-

5.22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32,252.29	1,059,530.36	-	12,091,782.6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32,252.29	1,059,530.36	-	12,091,782.6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23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4,779.41	2,862,659.00	1,142,412.16	1,925,026.25
合计	204,779.41	2,862,659.00	1,142,412.16	1,925,026.25

5.2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26,427.81	12,176,484.37	-	18,602,912.18
合计	6,426,427.81	12,176,484.37	-	18,602,912.18

5.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上期期末余额	65,106,332.46	56,139,250.31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65,106,332.46	56,139,250.31
本期增加额	121,876,421.66	17,642,782.15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21,764,843.72	17,642,782.15
其他调整因素	111,577.94	-
本期减少额	18,095,484.37	8,675,700.00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2,176,484.37	-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5,919,000.00	8,675,700.00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年年末余额	168,887,269.75	65,106,332.46

5.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62,167,263.06	179,562,331.24	71,407,738.09	59,224,417.25
矿产能源勘察	75,298,046.55	99,064,584.01	71,407,738.09	59,224,417.25
国土整治与生态环境修复	-	-	-	-
矿产品开发及销售	-	-	-	-
地质科技服务	-	-	-	-
矿产品贸易	86,869,216.51	80,497,747.23	-	-
二、其他业务小计	-	-	129,268.69	-
管理服务业务	-	-	-	-
其他	-	-	129,268.69	-
合 计	162,167,263.06	179,562,331.24	71,537,006.78	59,224,417.25

5.2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98,724.27	50,166.40
土地使用税	328,458.08	200,340.56
房产税	1,072,769.58	427,029.26
印花税	61,448.79	143,583.3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70,517.34	35,833.13
车船税	2,268.82	2,483.82
其他	3,317.47	431.18
合计	1,637,504.35	859,867.65

5.2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515,286.53	69,209,310.17
办公费	2,059,989.54	6,107,605.39
聘请中介机构费	148,751.04	-
折旧费	2,752,664.10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042,857.70	392,976.26
劳务费	392,968.68	209,586.51
物料消耗费	-	425,973.67
业务招待费	29,482.00	7,887.00
会议费	6,491.17	27,540.94
保险费	536,888.59	-
咨询顾问费	-	100,961.39
车辆管理费	221,216.03	44,668.04
项目委托管理费	747,091.11	4,103,607.83
水电费	-	281,840.95
党建工作费	103,746.55	-
机动车燃料维修	2,185,515.54	398,489.48
印刷费	237,834.21	108,183.27
其他	8,479.00	353,277.30
合计	39,989,261.79	81,771,908.20

5.29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领用原材料	12,412.66	1,993,365.11
研发人员薪酬	3,508,908.75	2,192,716.25
折旧与摊销	571,811.47	-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226,676.21	-
其他	343,640.40	-
合计	4,663,449.49	4,186,081.36

5.3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078,610.11	-
减：利息收入	269,805.40	12.77
汇兑损失	103,750.34	680,343.96
减：汇兑收益	-31,083.00	-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105,483.25	2,964.01
合计	2,049,121.30	-677,392.72

5.31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事业经费转入	51,481,000.00	51,803,676.03
合计	51,481,000.00	51,803,676.03

5.3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46,938.34	20,162,998.2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320,049.7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953,032.00	20,383,704.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企业合并及注销影响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136,120,020.12	40,546,702.20

5.3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	-932,689.92	-355,311.35
合计	-932,689.92	-355,311.35

5.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600,904.01	437,566.83
合计	600,904.01	437,566.83

5.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支出	-	9,598.80
罚款支出	-	41,839.62
赔偿金、违约金及滞纳金	2,606.87	-
其他	550.99	2,700.00
合计	3,157.86	54,138.42

5.36 所得税费用

5.36.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907,838.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3,172.48	-
其他	-	-
合计	-233,172.48	907,838.18

5.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7.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1,764,843.72	17,642,782.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932,689.92	355,311.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24,475.57	5,952,585.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680,356.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120,020.12	-40,546,70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172.48	-88,82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910.36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187,429.86	-27,688,336.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257,875.87	59,120,538.3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51,399.48	15,427,707.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200,890.01	7,793,064.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93,064.66	1,868,213.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07,825.35	5,924,850.83

5.3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200,890.01	7,793,064.66
其中：库存现金	62,197.51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138,692.50	7,793,064.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00,890.01	7,793,064.6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6、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6.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河南省豫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00.00	100	100

7、承诺及或有事项

7.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7.2 或有事项

7.2.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担保事项。

7.2.2 公司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8、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9、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10、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0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M7FN3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3)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 袁德斌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出具清算审计报告；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袁德斌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河南信息广场B座8层817号房间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101704101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3月1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2024年4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袁德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年04月17日	工作单位 Work Unit	河南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ID card No.	30281955177918
-----------------	-----	-----------	---	-----------------------	-------------	-------------------	----------------	---------------------	----------------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8002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 08月 14日
/y /m /d

仅供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年 9月 日
/y /m /d

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中朋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 3月 1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师联河南分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 3月 17日
/y /m /d

12

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罗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12-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恒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023199112258378
Identity card No.	



4





罗强 110101700271

证书编号: 1101017002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2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5

8.2 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文件

豫地科二矿〔2024〕28号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关于印发财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公司所属各部门（单位）：

经公司研究同意，现将《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试行)》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 1 —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河南省豫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试行）》（豫地集团〔2023〕3号）《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公司所有部门，公司控股（实际控制）企业参照执行。

第三条 公司会计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相关信息，及时准确地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有关会计信息。

第四条 财务管理基本原则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坚持统一规划、集中监管、主体明确、分级管理的原则，对公司的经济活动进行管理，控制财务风险，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第五条 财务管理基本任务是：确定内部财务管理体制，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控制财务风险。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

合理筹集资金，有效营运资产，加强预算管理，控制成本费用，规范收益分配及重组清算等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监督和财务信息管理。

第六条 公司应当依法纳税。公司财务处理与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一致的，纳税时应当依法进行调整。

第二章 财务管理体制

第七条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最高财务决策机构。

第八条 公司所属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按照公司的授权和有关规定，对本企业的财务管理工作负责。

第九条 公司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或者其他形式的内部决策机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章程规定，履行相应财务管理职责。公司财务部门在单位负责人领导下开展财务管理及核算、监督工作。

第十条 公司财务资产部是财务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履行以下财务管理职责：

（一）按国家法律法规及集团相关制度规定，制定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战略、财务规划、编制财务预决算报告，经规定程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对公司的筹资、投资、担保、捐赠、重组和利润分配等财务活动提出财务意见；

（三）执行国家及公司有关职工劳动报酬和劳动保护的规定，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四）对公司经济运行中有关财务情况进行分析、预警，并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

（五）根据公司重大经营投资需要、组织财务预测及财务分析，实施财务控制；

（六）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工作及会计信息专业化、规范化管理工作；

（七）根据政府监管机构及集团管理要求，按期报送各项财务数据及财务报告，如实反映财务信息和有关情况；

（八）配合有关机构依法进行审计、评估、财务监督等工作。

（九）按照公司有关规定行使其他财务管理职责。

第三章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

第十一条 公司根据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机构；所属企业不具备单独设置会计机构条件的，应当在有关机构中配备专职会计人员。

第十二条 会计机构根据会计业务需要配备会计人员。会计人员应当具备必要的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熟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按规定完成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遵守《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做到坚持诚信，守法奉公；坚持准则，守则敬业；坚持学习，守正创新。

会计人员的任用应当实行回避制度。

第十三条 结合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体制和会计业务需要设置会计工作岗位，建立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会计

岗位设置应坚持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并有计划地进行轮换。

第十四条 加强会计人员梯队建设，科学配置会计人员，持续培养财务后备力量，组建数量质量适应时代进步、契合公司需求的财务人员结构，打造业财融合的高素质财务人才队伍，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第四章 预算管理

第十五条 按照集团预算管理要求，逐步完善财务预算工作体系，推进实施全面预算管理。

第十六条 财务预算应以现金流为核心，以企业价值最大化为目标，对年度内的资金筹集、资产营运、成本控制、收益分配、重组清算等财务活动实施全面预算管理，逐步实现财务预算与公司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的紧密衔接，财务预算与业务、投融资、薪酬等预算的有机融合。

第十七条 预算管理的原则

（一）按照“明确目标、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授权批准”的程序，依据财务管理关系，层层组织做好各部门财务预算管理工作；

（二）预算编制应统筹兼顾、量力而行，全面完整地反映本单位资金收入支出情况，实现“应编尽编”，以财务承受能力作为业务预算的边界和红线，不得编制赤字预算；

（三）预算应贯彻“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严控预算外经济行为；

（四）预算管理应遵循“事前预算，事中控制，事后分析”的原则，加强预算的跟踪、检测、分析，及时纠偏。

第十八条 严格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省政府国资委财务监督工作有关要求及集团预算管理办法等规定，以统一的编制口径、报表格式和编报规范，及时报送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第十九条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如因法律、法规、政策变化，或因国内、外宏观环境变化，导致市场供求情况发生重大逆转，影响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使预算出现较大偏差的，可按集团预算管理办法规定的权限予以适时调整。

第五章 筹资管理

第二十条 公司筹资包括权益资本筹资和债务筹资两种方式。严格按照集团筹资管理有关规定开展业务，科学预计资金需要量，合理安排筹资渠道、选择筹资方式，降低资本成本、控制财务风险。

第二十一条 债务筹资必须坚持适度筹措的原则，执行中央和我省关于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的政策和要求，注意控制负债规模并改善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严格落实“631”偿还机制（即提前6个月制定到期还款计划，提前3个月落实资金来源，提前1个月账上备足偿债资金），防止债务过度集中兑付，保障资金链安全。

第六章 资产营运

第二十二条 公司根据风险与收益均衡等原则和经营需要，

确定合理的资产结构，按照集团制定的相关规定，开展资产管理
工作。

第二十三条 资金管理

（一）财务资产部是公司的资金管理中心，行使资金的计划、
筹措、调配和监控职能。

（二）严格按照《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及其实施
细则和其他有关规定使用银行账户。

（三）资金的收支结算，严格执行《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及
其实施细则的规定，除按规定可以使用现金以外，应一律通过银
行转账支付，禁止大额使用现金。

（四）开展资金核算及管理业务应遵循以下原则：安全效益、
流动规范原则；收支预算管理原则；量入为出、收大于支原则。

（五）加强资金风险管控，强化“两金”管控（即应收账款
和存货占用的资金）、备用金管理和现金流管理，减少资金占用，
实现收入、效益和经营现金流协同增长。

第二十四条 债权管理

本办法所指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备
用金、预付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以及其他形式的债权。

逐步建立健全债权管理制度，跟踪客户履约情况，定期对账、
函证，明确相关部门责任，落实收账责任，加强资金回笼，控制
债权规模。多渠道进行账款催收，积极采取债权保全措施，防范
化解债权风险，必要时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同时，须严控预

付账款，降低预付账款规模，实现资金的良性循环。

第二十五条 实物资产管理

实物资产是指固定资产和未纳入固定资产管理但使用时间在一年以上的有形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存货、材料、其他资产等。

各部门应严格遵守公司相关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实物资产的购置、保管、使用、盘点、处置等环节的审批及管理职责，实现资产运行的安全高效。

第二十六条 无形资产管理

各部门通过自创、购买、接受投资等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应当及时依法明确权属，落实有关经营、管理的财务责任。

第二十七条 投资管理

公司对外投资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有关政策和集团投资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按照内部审批制度履行批准程序，落实决策和执行责任。

第二十八条 担保管理

公司担保事项严格按照集团担保管理规定进行管理，未经集团审批不得对外担保。禁止为集团范围之外的任何企业和个人提供担保。

第二十九条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计提资产减值。计提减值时，可以征询中介机构和有关专家的意见。对计提损失或者减值准备后的资产，须落实监管责任。对于能够收回或者继续使用以及没

有证据证明实际损失的资产，不得核销。

第三十条 公司发生的资产损失，须及时予以核实、查清责任，追偿损失，按照规定程序处理。

第三十一条 应付款项管理

（一）对于往来款项中的应付款、暂存款应当及时对账并依规办理结算；

（二）对于应缴的各类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等款项，应按照规定及时足额上缴，不得隐瞒、滞留、截留、挪用和坐支，合理保障职工权益；

（三）严格按照税法相关规定准确及时缴纳各项税费，充分利用好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做好纳税筹划，做到应缴尽缴、应享尽享。

第七章 成本费用管理

第三十二条 公司在业务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与业务有关的支出，按规定计入成本费用。成本费用是管理公司经济效益的重要内容。控制好成本费用，对堵塞管理漏洞、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具有重要作用。

第三十三条 逐步建立、健全成本控制体系，合理选择成本费用控制方法，落实成本费用控制责任，强化成本费用预算约束，实现成本费用的全员管理和全过程控制。

第三十四条 成本费用管理的原则：

（一）建立成本费用开支范围、开支标准和报销审批制度，

重大支出事项须经公司内部决策机构依规作出决策；

（二）结合公司实际，逐步实现成本费用归口、分级管理和分级预算责任制；

（三）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核算成本费用。正确划分资本性支出和收益性支出，正确划分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

（四）各项支出应取得合法有效的票据，不得列支与公司生产经营无关的支出，不得虚列虚报，不得乱挤滥列和人为调节成本费用；

（五）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的开支范围、开支标准应遵从相关规定，严禁超范围、超标准列支。

第八章 收入及权益管理

第三十五条 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手续费收入、其他营业收入等。营业收入要严格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并认真核实、正确反映，以保证公司损益的真实性。

第三十六条 公司各项收入，由财务部门统一核算、统一管理。各部门现金形成的营业收入、其它业务收入及内部服务收入都必须及时足额上交公司财务。

第三十七条 从财政部门 and 上级主管部门取得的各项经费收入，应按规定用途使用。

第三十八条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规范进行产权管理，按规定开展资本管理、产权管理、资本公积管理，实现国有资本的保值增值。

第三十九条 加强投资收益管理，及时掌握被投资单位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依法取得投资收益，维护出资人合法权益。

第四十条 加强利润及利润分配管理，企业年度净利润，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按照章程约定的顺序分配。

企业实现的净利润，归投资者所有，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并入本年可向投资者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

企业发生的年度净亏损按规定顺序进行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未弥补之前，不得向投资者进行利润分配。

第十章 信息管理

第四十一条 结合公司经营特点，优化业务流程，逐步建立业财融合的信息处理系统和财务报告分析体系，实现财务、业务相关信息一次性处理和实时共享。

第四十二条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按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及上级单位规定上报的其他财务信息资料和统计数据，准确地反映本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四十三条 向不同的会计资料使用者提供的财务报告及会计信息应口径一致、相互可比，会计处理方法发生变更的，应将变更原因、具体情况及影响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

第四十四条 不得编制和对外提供虚假的或者隐瞒重要事实的财务会计报告。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授意、指使、强令会计机构编制和对外提供虚假的或者隐瞒重要事实的财务会计报告。

第四十五条 严格规范财务信息披露管理，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会计人员应当保守本单位商业秘密，不能私自向外界提供或者泄露单位的会计信息；公司及所属企业对外提供的年度财务报告应当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第十一章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档案管理

第四十六条 严格按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有关法律、法规和集团相关规定，加强会计基础工作，严格执行会计法规制度，保证会计工作依法有序地进行。

第四十七条 严格按照《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加强会计档案及电子会计凭证的管理，建立和完善会计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利用和鉴定销毁等管理制度，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技术和措施，保证会计档案的真实、完整、可用、安全。对会计数据库资料，定期备份电子数据，标明备份内容、日期、贴上标签交档案室归档保存。

符合档案管理要求的电子会计档案与纸质档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章 财务监督

第四十八条 本办法所指的财务监督是指有关国家机关及集团、公司内部机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内部制度等的规定，对公司的财务活动进行检查、控制、督促和处理处罚等活动。

第四十九条 公司依法接受财政、国资、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
检查、国家审计机关的财务审计、国家税务部门的税务稽查和驻
集团纪检监察组的监督。同时接受公司内部管理部门的财务检查、
各项审计和其他专项检查。

第五十条 会计机构及会计人员依据财经法律、法规、规章、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和内部会计管理制度对本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
会计监督。

第十三章 附 则

第五十一条 本办法未尽事项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

第五十二条 本办法在执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法律、财经法规
及相关管理制度发生变化时，以最新规定为准。

第五十三条 本办法由公司财务资产部负责解释。

第五十四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试行，原《河南省地矿局第
二地质矿产调查院财务管理办法》（豫地二矿〔2018〕37号）同
时废止。

主办：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

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4 年 4 月 1 日印发

9.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加盖单位公章)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南阳市宛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日期：2026年9月25日